证券代码:002707　证券简称:众信旅游　公告编码:2014-084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众信旅游,股票代码:002707)将于2014年12月4日开市起复牌。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4年12月2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东土城路12号院2号楼4层总经理办公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冯滨先生召集,并于会议召开前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会董事8人,实际到会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冯滨先生主持,公司的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参会董事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上海悠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向上海悠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悠哉网络")提供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委托贷款,用于悠哉网络补充日常流动资金。贷款期限4年,贷款年利率为6.2%(以后各年以银行1年期贷款利率为基准相应调整),按年结息。

董事会认为:随着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旅游行业呈现出线上化的趋势,公司急需与线上旅游企业建立深层次的合作关系,加快线上业务发展,实施"批发零售并举,线上线下结合"的多渠道运营的发展战略。在保证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情况下,通过委托银行向悠哉网络提供贷款,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巩固公司与"悠哉网络"的战略合作关系,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表决结果:

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此项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实体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

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此项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实体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调整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扩大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决议公司的经营范围增加: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2)决议根据经营范围的变化及中国证监会2014年度修订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

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14年12月)》和《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议案审议。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

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修改后的《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修改后的《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

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修改后的《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

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修改后的《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修改后的《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修改后的《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修改后的《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议于2014年12月19日(星期五)下午2点在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东土城路12号院2号楼(怡和阳光大厦B座)4层公司大会议室召开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

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关于召开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2707　证券简称:众信旅游　公告编码:2014-085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4年12月2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东土城路12号院2号楼4层总经理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长喻慧召集,并于会议召开前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以电话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到会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长喻慧主持,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参会监事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实体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

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调整事项符合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和现实市场条件,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募投项目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亦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实体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调整。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

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修改后的《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2707　证券简称:众信旅游　公告编码:2014-086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委托贷款事项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7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等相关规定,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上海悠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向上海悠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悠哉网络")提供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的委托贷款,贷款期限4年,贷款年利率为6.2%(以后各年以银行1年期贷款利率为基准相应调整)。

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

决策程序:本次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金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此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事宜已经董事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委托贷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贷款对象名称:上海悠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金都路4299号C幢1-770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4年7月20日
注册资本:5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代山
出资结构:朱荣56.20%,李代山39.42%,樊燕红4.38%

众信旅游已与李代山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其持有的悠哉网络15%的出资。同时,李代山已与朱荣和樊燕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受让其持有的全部悠哉网络的出资。股权转让完成后,悠哉网络的出资结构为李代山持有85%的出资,众信旅游持有15%的出资。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正在办理中。

主营业务:暂无实质经营业务,拟收购上海悠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简称"悠哉旅游")100%的股权,悠哉旅游经营在线旅游业务。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3年12月31日,悠哉网络总资产为0.23万元,总负债为346.09万元,净资产为-345.86万元,2013年度无营业收入,净利润为-2,179.84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贷款对象的主要下属公司悠哉旅游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悠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陈行路2388号5幢501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1月24日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代山
出资结构:朱荣56.2%,李代山39.42%,樊燕红4.38%

朱荣、李代山、樊燕红已与悠哉网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各自所持悠哉旅游的全部出资转让给悠哉网络。股权转让完成后,悠哉旅游将成为悠哉网络的全资子公司,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正在办理中。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3年12月31日,悠哉旅游总资产为2,387.65万元,总负债为7,940.79万元,净资产为-5,553.14万元,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6,052.54万元,净利润-804.6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委托贷款的主要内容

1、委托贷款金额: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
2、委托贷款用途:补充流动资金
3、委托贷款期限:4年
4、委托贷款年利率:6.2%(以后各年以银行1年期贷款利率为基准相应调整)
5、收益分配方式:按年结息
6、担保措施:悠哉网络的股东李代山以其持有的悠哉网络的85%的股份质押提供债务担保。

四、委托贷款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风险

1、委托贷款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旅游行业呈现出线上化的趋势,公司急需与线上旅游企业建立深层次的合作关系,加快线上业务发展,实施"批发零售并举,线上线下结合"的多渠道运营的发展战略。目前公司已经与悠哉网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并受让了部分股权,通过部分参股和产品、技术、服务、地缘等全方面合作,实现优势互补,共赢发展;同时,在保证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情况下,通过委托银行向悠哉网络提供贷款,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巩固公司与"悠哉网络"的战略合作关系,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财务部、业务部门对贷款对象及贷款对象的主体业务公司悠哉旅游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情况等进行了全面的评估,认为:

悠哉网络成立于2004年,是国内第一批在线旅游企业,下属悠哉旅游网(www.uzai.com)为国内知名的在线旅游品牌,具有十年的成熟电子商务运营系统和丰富的线上旅游产品运营经验,产品覆盖出境游、国内游和周边游及30个以上的出发城市。悠哉旅游网的网站访问量位居在线旅游企业前列,手机移动端预定量稳步提升。目前旅游市场,特别是出境游市场处于快速发展时期,在线旅游预订收入占中国整体休闲度假市场的比例不足10%,具有很大的发展空间。由于悠哉旅游的业务特点,该公司具有一定的资金沉淀,虽然暂未实现盈利,但经营情况良好。

此次提供的委托贷款由悠哉网络的股东李代山以其持有的悠哉网络的85%的股权质押提供债务担保,公司将与李代山签订《股权质押协议》,办理相关质押手续。

2、存在风险

目前悠哉网络尚未实现盈利,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目前在线旅游市场竞争激烈,虽然目前悠哉网络的经营情况良好,具有一定的资金沉淀且此次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已由悠哉网络的股东李代山以其所持悠哉网络的85%的股份质押提供债务担保,但如果悠哉网络的网站访问量和资金流量不能维系,公司将面临贷款无法全额收回的风险。

五、委托贷款的合规性

公司在以下期间不存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符合"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相关要求,包括: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
(二)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
(三)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公司承诺在此项委托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六、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14年12月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上海悠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此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事项。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目前在线旅游业务发展迅速,公司迫切需要与互联网、移动互联网平台深入合作,发展线上业务。目前公司已经取得上海悠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悠哉网络")15%的股权,并与悠哉网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此次向悠哉网络提供委托银行贷款,能够巩固双方的合作关系,将旅游产品和网络流量结合,实现双赢。

2、在保证正常资金运营的前提下,公司通过委托贷款的方式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盈利能力。

3、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金,已经取得悠哉网络的现有股东李代山以其持有的悠哉网络的85%的股份作为担保。

4、本次委托贷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委托贷款不构成关联交易,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我们同意此次向悠哉网络提供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委托贷款。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众信旅游本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情况下,通过向悠哉网络提供委托银行贷款,有利于公司线上业务发展,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

七、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本次委托贷款后,公司对外委托贷款的金额占公司201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0.63%。

八、公司已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逾期情况

公司无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逾期情况。

九、备查文件

1、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3、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2707　证券简称:众信旅游　公告编码:2014-087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体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调整情况概述

公司拟在重点城市投资建设分公司及门店网络,完善线下销售体系,为建立"批发零售一体,线上线下结合"的业务模式打下扎实基础。主要包括在北京总部、上海、成都和沈阳分公司的基础上,建立武汉、西安、广州三个分公司作为一级营销中心,形成七大营销中心(武汉、西安分公司在上市前已设立);并在哈尔滨分公司、重庆分公司的基础上,新设六个二级营销中心,组成八个二级营销中心;同时用三年的时间投资建设62家直营门店,按照形象店、体验店和旗舰店3类开设。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计划投资8,324.39万元,项目建设期3年。

1、根据目前旅游市场和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公司拟将原来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的62家零售门店现调整为54家。

2、由于目前公司在上海已经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上海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众信")且该公司于2014年7月28日取得"出境旅游业务"经营资质,目前公司拟将上海营销中心所辖南京分公司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上海众信,同时,将拟在上海市开设的8家零售门店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上海众信。

本次"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调整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第十次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首发上市本次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661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729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1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8,763,500.00元,扣除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分摊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9,605,676.39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9,157,823.61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4年1月20日出具的中证天通[2014]验字第1-1053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此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比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金额149,215,300.00元少57,476.39元,该部分资金由公司以自有资金补足。

截至2014年10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投项目投资总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余额(含利息收入)	实施主体
1	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83,243,900.00	29,741,493.96	53,685,170.95	众信旅游
2	旅游电子商务项目	45,633,400.00	13,003,327.71	32,723,725.72	众信旅游
3	商务会奖分公司项目	20,338,000.00	5,065,754.58	15,315,276.84	众信商务
	合计	149,215,300.00	47,810,576.25	101,724,173.51	

注:经2014年6月12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商务会奖分公司项目的实施主体由众信旅游变更为众信(北京)国际商务旅行社有限公司(简称"众信商务")。

三、募投项目实施计划变更原因

(一)调整零售门店开设家数和进度

根据目前旅游市场和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公司拟将原来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部分门店建设进行调整。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家

项目	原计划				此次调整（"-"表示减少）				调整后			
开设城市	形象店	体验店	旗舰店	小计	形象店	体验店	旗舰店	小计	形象店	体验店	旗舰店	小计
北京	18	7	5	30	-9	2		7	9	9	5	23
上海	3	2	3	8	-3	4	-1	0	0	6	2	8
天津	0	1	2	3		5		5	0	6	2	8
沈阳		2	2	4		-2			0		2	2
武汉		2	1	3		-2			0		1	1
西安		2	1	3		-2			0		1	1
此次不涉及调整的城市												
成都	2	2	2	6					2	2	2	6
广州	0	2	2	4					0	2	2	4
深圳	0	0	1	1					0	0	1	1
合计												
合计	23	20	19	62	-12	5	-1	12	11	25	18	54

1、北京:截至目前公司北京现有零售门店34家,其中使用募集资金建设20家,使用自有资金建设14家。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原北京将投资建设各类门店30家,现根据公司发展情况与北京市场的具体情况,将具体开店数量调整为减少形象店数量9家,增加体验店2家。调整后,北京使用募集资金建设门店23家。

2、天津增加5家(沈阳、武汉、西安减少6家):自2013年7月,公司进入天津零售市场以来取得了较好的市场反馈,众信旅游品牌受到越来越多的消费者认可。根据公司近期的市场调查情况,拟在天津增加建设5家体验店,以覆盖天津市的主要城区。为合理高效使用募集资金,将减少沈阳、武汉、西安三地6家体验店,将募集资金调剂用于天津门店的建设。沈阳、武汉、西安三地如后续投资额不足,将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解决。

3、上海:门店数量不变,根据市场调查信息,将开店种类与开店进度调整为2015年建设3家体验店,1家旗舰店;2016年建设3家体验店,1家旗舰店。

(二)二级营销中心南京分公司及上海的门店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上海众信

由于目前公司在上海已经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上海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且该公司于2014年7月28日取得"出境旅游业务"经营资质,目前公司拟将上海营销中心所辖二级营销中心南京分公司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上海众信,同时,拟将在上海市开设的8家零售门店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上海众信。此次变更为根据公司实际的管理架构调整,更便于华东地区业务经营管理。

(三)投资额变化

本次调整门店开设家数,同时涉及上海、天津2两地门店投资金额变化,主要为门店房租的上涨,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开设城市	体验店	体验店	旗舰店	旗舰店
	计划投资额	调整后投资额	计划投资额	调整后投资额
上海	109.69	135.09	150.94	238.09
天津	104.29	131.78	-	-

此次调整零售门店家数及上海、天津的体验店、上海旗舰店调整投资额共需要新增投资272.19万元,新增投资额全部以公司自有资金补足。

调整前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投资额:

单位:万元

开设城市	形象店	体验店	旗舰店	小计
北京	671.04	522.83	579.70	1,773.57
上海	216.84	219.38	452.82	889.04
成都	140.24	208.58	285.68	634.50
沈阳	-	208.58	285.68	494.26
武汉	-	208.58	142.84	351.42
西安	-	208.58	142.84	351.42
广州	-	219.38	301.88	521.26
天津	-	104.29	285.68	389.97
深圳	-	-	150.94	150.94
零售门店合计	1,028.12	1,900.20	2,628.06	5,556.38
新设一级营销中心				1,325.73
新设二级营销中心				1,442.28
合计				8,324.39

调整后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投资额:

单位:万元

开设城市	形象店	体验店	旗舰店	小计
北京	335.52	672.21	579.70	1,587.43
上海	-	810.54	476.18	1,286.72
成都	140.24	208.58	285.68	634.50
沈阳	-	-	285.68	285.68
武汉	-	-	142.84	142.84
西安	-	-	142.84	142.84
广州	-	219.38	301.88	521.26
天津	-	790.68	285.68	1,076.36
深圳	-	-	150.94	150.94
零售门店合计	475.76	2,701.39	2,651.42	5,828.57
新设一级营销中心				1,325.73
新设二级营销中心				1,442.28
合计				8,596.58

四、募投项目实施计划变更的影响

由于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制定较早,为2011年中制定,最近三年,出境旅游市场已经发生了较大变化,线上旅游业务发展迅猛,线上线下结合的O2O模式也需要不断优化升级。为保证募集资金能够合理、有效、规范使用,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对零售门店建设布局和部分门店投资额进行适当调整,使得零售门店布局更加合理,投资额更加贴近实际资金使用情况。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计划调整后,项目建设内容不变,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规划和需求。此次调整门店投资将增加投资272.19万元,该部分资金缺口由公司以自有资金补足。

此外,上海零售门店、南京分公司的实施主体的调整能够方便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便于实际经营管理。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我们认为:公司此次对"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调整,为适应市场变化和公司经营情况的合理变更,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对相关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调整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调整事项符合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和现实市场条件,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该事项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此次公司对"实体营销网建设"募投项目的调整,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保荐机构同意众信旅游前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2707　证券简称:众信旅游　公告编码:2014-088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召开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12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00(13:30-14:00为现场审核登记时间)

(2)网络投票时间:

本公司同时提供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供股东进行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方式	投票时间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2014年12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平台系统投票	2014年12月18日下午15:00至2014年12月19日下午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东土城路12号2号楼(怡和阳光大厦B座)4层公司大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4年12月11日(星期四)

二、出席本次会议对象

1、截至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2014年12月11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有权出席本次会议;

有权出席和表决的股东有权委托一位或者一位以上的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一)。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

三、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议案类型、需回避表决说明

序号	议　案	议案类型	回避表决股东
1	《关于公司向上海悠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普通决议	无
2	《关于"实体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调整的议案》		
3	《关于扩大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特别决议	
4	《关于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普通决议	
5	《关于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	《关于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说明:

1、议案一和议案二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议案三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赞成方为通过;

3、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2014年12月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四、本次会议的登记事项

1、为了保证股东大会按时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需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传真、信函方式提前进行会议登记:

(1)直接送达登记时间:2014年12月16日(星期二)上午9:00-下午17:00

■※直接送达登记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东土城路12号3号楼(怡和阳光大厦C座)7层777证券事务部(邮编:100013)

(2)采用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需在2014年12月16日(星期二)17:00之前(含当日)送达至公司。

■电子邮箱:stock@utourworld.com
■传　　真:(010) 6448 9955-110055
■信　　函: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直接送达登记地址,并请注明"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书面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股东账户卡、加盖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加盖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须凭以上有关证件及经填写的股东登记表(请见附件二)采取直接送达、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送达方式于2014年12月16日(星期二)下午17:00前办理登记。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4)出席会议时请股东出示登记证明材料原件。

五、其他事项

1、会务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东土城路12号3号楼(怡和阳光大厦C座)7层777证券事务部(邮编:100013)
■联系人:曹建、胡萍
■联系电话:(010)6448 9903
■传　　真:(010)6448 9955-110055
■电子邮箱:stock@utourworld.com

2、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4日

附件一: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证件号码:　　　　　　　),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于2014年12月19日召开的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大会")。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大会结束。

一、委托权限

受托人在会议现场作出投票选择的权限为:

1、受托人独立投票:(

2、委托人指示投票:((如选择该选项的,委托人应当对于每一项议案的投票决定作出明确指示)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向上海悠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2	《关于"实体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调整的议案》			
3	《关于扩大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	《关于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反对或弃权的理由:				

二、委托人和受托人信息

■委托人信息
委托人姓名/单位名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其他有效证件号: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数(股):
自然人委托人签字/法人委托人盖章:
法人委托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受托人信息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号:
受托人(签字):

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均有效。

委托日期:2014年　　月　　日

附件二: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住所	
身份证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注)	
是否委托代理人参会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传真	
联系地址与邮编	

(注:截至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2014年12月11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

股东签字(　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证上[2014]318号),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一)投票时间:2014年12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二)投票代码:362707
(三)投票简称:众信投票
(四)具体程序:

1、交易所系统在"昨日收盘价"字段设置本次股东大会讨论的议案总数;

2、买卖方向为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3.00元代表议案3,依此类推。

议案号100代表总议案,申报价格为100.00元。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元
1	《关于公司向上海悠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实体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调整的议案》	2.00元
3	《关于扩大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元
4	《关于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00元
5	《关于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00元
6	《关于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6.00元
7	《关于修改<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7.00元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赞成,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赞成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议案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众信旅游A股股票的投资者对议案1投赞成票的,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2707	买入	1.00元	1股

6、投票注意事项:

(1)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能撤单。

(2)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一)投票时间:2014年12月18日下午15:00至2014年12月19日下午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二)取得"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具体流程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深证上[2014]318号)。

(三)投票具体操作:

1、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平台"(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如适用)。

3、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股东大会结束后次一交易日登录深交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平台(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证券代码:002707　证券简称:众信旅游　公告编码:2014-089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众信旅游,股票代码:002707)将于2014年12月4日开市起复牌。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与上海悠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战略合作(以下简称"悠哉网络")并向悠哉网络提供财务资助事项,为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众信旅游,股票代码:002707)于2014年11月20日上午开市起停牌。

2014年12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上海悠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在公司披露《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及其他相关文件后,公司股票将自2014年12月4日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4-079\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公司证券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曾与交易对手方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本公司证券自2014年11月7日开市起停牌。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手方: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2、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内容:本公司拟采取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相关交易对方收购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同时拟募集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25%的配套资金

二、上市公司在停牌期间做的工作

本公司自停牌以来,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准备工作,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政策法规进行深入研究探讨,并与交易对方就重组事项多次进行沟通协商和论证,努力推进各项工作,期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能够顺利实施。

自本公司证券因筹划重组事项停牌之日起,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停牌期间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认真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终止筹划的原因

本公司会同交易对方进行了多次协商,就关键合作条件进行了深入讨论和沟通后,认为目前继续推进该重组事项的条件尚不成熟,从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出发,经慎重考虑,决定终止实施本次重组事项。

四、公司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承诺在发布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公司证券复牌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证券复牌安排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证券将于2014年12月4日开市起复牌。

本公司董事会对于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各位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4-080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胡钢先生2014年12月1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具体内容为:鉴于公司2014年度各项指标完成较好,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作为实际控制人,提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截止至2013年9月30日的未经审计报告,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为485,547,821.01元,如存在资本公积金不足转增情形,将降低转增比例),不派发现金,不送股。并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此利润分配方案时投赞成票。

公司董事会接到上述有关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后,立即征求了各位董事意见。经讨论研究,全体董事认为本次提议的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并书面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此利润分配方案时投赞成票。

在该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对相关内幕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出的提议,尚须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最终的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4-081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交所申请,本公司证券于2014年12月4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0544　证券简称:中原环保　公告编号:2014-44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10月2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披露了《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34)。公司分别于2014年11月5日、2014年11月7日、2014年11月14日披露了《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37、2014-40、2014-41),2014年11月27日披露了《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43)。

目前,尽职调查、法律核查、审计、评估工作基本完成,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鉴于该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则制度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042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信用评级复审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国际三大信用评级机构标普、穆迪和惠誉对宝钢股份开展了信用评级复审,分别给予A-、A3和A-的长期企业信用评级,评级展望均为"稳定"。宝钢股份继续享有全球钢铁行业最高的信用评级。

三大评级机构在对宝钢股份的市场竞争力、盈利能力、财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全面、审慎地评估后,认为公司通过领先的钢铁制造技术、高附加值的产品定位,以及遍布全国的服务网络,获得了竞争优势和领先同业的盈利能力。

标普在对公司的财务风险评估中认为,虽然行业经营环境有挑战,但是公司财务状况稳健、营运资金充裕,保持了较低的负债比率,特别是新投资的湛江项目将在未来两年内完成工程建设,投产使用的可见度提高,风险更可控,因此将财务风险等级指标上调一级。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2160　证券简称:*ST常铝　公告编号:2014-086

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材料获得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41659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日